

類    科：勞工行政

科    目：勞資關係概要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許多著名的勞資關係學者與研究組織試圖用「就業關係」(employment relations)或「勞工與就業關係」(labor and employment relations)取代傳統的「工業關係」(industrial relations)概念，他們的主要理由為何？(25 分)
- 二、勞工參與和集體協商均是勞資關係系統中的轉化機制，請說明二者之含義並比較其異同。(25 分)
- 三、請說明不當勞動行為(unfair labor practice)概念的興起與發展，以及我國工會法與團體協約法對雇主和工會不當勞動行為之禁止規定。(25 分)
- 四、解釋名詞(每小題 5 分，共 25 分)
  - (一)怯志工作者(discouraged worker)
  - (二)勞動契約(labor contract)
  - (三)行會(guild)
  - (四)職場暴力(workplace violence)
  - (五)工會密度(union density)